

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公司拟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,399,938,234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.5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股不转增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2.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2025 年度未分配利润情况

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51,999,493.43 元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,199,949.34 元，加上以前年度权益分派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1,443,632,671.94 元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1,850,432,216.03 元。

三、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情况

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状况，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，公司提出利润分配预案：公司拟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,399,938,234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.5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股不转增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09,990,735.10 元（含税）。若董事会审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，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则以最新股本为基数，按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的调整。

项目	2025 年度	2024 年度	2023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209,990,735.10	209,990,735.10	279,987,646.8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393,208,100.62	481,911,678.36	567,257,498.51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3,681,797,687.76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,850,432,216.03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699,969,117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480,792,425.83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699,969,117.00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四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2025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 209,990,735.10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53.40%。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未来三年（2024 年-2026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的相关规定，与公司所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模式、盈利水平、现金流量状况等实际情况相匹配，符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长期战略规划，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并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

益。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及投资回报的前提下提出的，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。

五、其它说明

1、公司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，股东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。此外，公司将通过业绩说明会、投资者热线、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保持沟通，接受各类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意见或建议，并及时给予反馈，切实保障投资者权益。

2、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：公司持续做好业务经营，提升盈利能力，提升投资回报水平，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；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秉承为股东创造更多价值的理念，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，不断完善科学、连续、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，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

3、在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